

## 目 录

- 云南教育经费独立经过……………龚自知(1)
- 回忆云南法政学校……………于乃仁 于乃义(16)
- 忆国立云大附中……………何志翔(49)
- 回忆西南联大附中……………段季远(58)
- 私立南菁学校始末……………龚自知(70)
- 抗战前云南学生出外升学情况……………姜一鹏(78)
- 云南第一所艺术专科学校……………程净泉(82)
- 云南私立求实小学……………秦光玉(86)
- 泸水县教会学校概况……………祝发清(88)
- 旧云南日报史略……………饶继昌(96)
- 昆明救国日刊与昆明五·四运动……………张天放(143)
- 云南最早的晚报——云南晚报……………赵生白(152)
- 解放前云南最后一部省志……………张 渤(155)

# 目 录

- 袁嘉毅先生叙记.....彭稚如(170)
- 昆华图书馆掌故.....彭幼山(187)
- 解放前云南卫生史话.....陈世光 周庆来(197)
- 著名中医学家——吴佩衡.....吴生元 吴元坤(243)
- 云南疟疾流行历史及防治情况.....郑祖祐(249)
- 药业翘楚——福堂林.....李铁军(273)
- 云南白药史.....曾祥华(275)
- 简述眼科医学在云南的发展.....魏劫沉(288)
- 1942年缅甸霍乱在全省大流行的经过.....骆 瞰(292)

# 云南教育经费独立经过

(1929年—1941年)

龚自知

教育经费独立收支，是在全国军阀混战，南北对峙时期，教育界为了维持生存，奋起自救的一种活动。云南教育经费，于1929年实行独立，从而保持了十二年之久。在云南事属创举，在全国亦所仅见。笔者身亲其事，特就其间经过，加以简单叙述，有错误的地方，请予批评指正。

## 一、在连年军阀混战中濒于破产的教育经费

云南于前清末年，废科举，兴学堂。当时教育经费，系由征收机关，将税款直接拨交教育机关开支，有点近于独立性质。1910年（前清宣统三年）拨支年额，计达四十一万二千余两，为数不可谓不巨。民国成立以后，实行财政统收统支，教育经费，改为按月向财政机关请领，从而丧失其原日类似独立的性质。省办教育事业，年领经费多少，要尽军政费开支之后，再看财政收入而定，不能保持原有定额。1916年云南出兵护国倒袁，当年教育经费，锐减为十四万三千余元，各学校延期数月，始能开学。此后靖国建国，连年用兵，军费开支浩繁，日不暇给。教费常年超支，日益有所削减，能于请领到手，已属

大非易事。一九二一年起，富滇银行纸币，由于长期滥发，币值日益低落，滇币一元，只值全国通用大洋一角。教职人员薪给，无形减低数倍，加之物价腾涨，米珠薪桂，生活倍感困难，大多朝不保夕。同时由于财政方面，收入濒于绝境，各学校请领经费，更属大成问题。不但修缮购置等项临时费用，完全无着，即日常月领经费，亦复累月积久不发。为了请领经费，学校人员，朝夕奔走于财政厅之门，大多空手而回。教职人员，由于给养不济，有的消极怠工，有的兼营别业，有的去而之他。省办教育事业，只是虚撑门面，奄奄一息，不绝如缕。从1916年到1928年，为时十二年之久，实为云南教育江河日下，人力物力财力，大为衰落的时期。历年经费实领数字，年湮代远，漫难稽考，但以1928年所报收支年额旧滇币三十六万元（实值大洋三万六千元）为准，历年经费收支数字，是不会相悬太远的。

## 二、1928年实行教育经费独立的由来

由于军阀连年混战，教育经费根本失却保障。沿江各省教育界人士，首先发起教育经费独立运动，主张提拨专款，作为教育经费，自收自支，独立于一般财政统收统支之外，从而奔走呼号，不遗余力。1924年国民党改组，其对内政纲，曾有提高教育经费，并保障其独立的庄严号召。云南军阀唐继尧，对之视若无睹，只忙于集中财力，积极筹办所谓私立东陆大学，置公立学校于不顾。教育司长董泽，借口实行新学制，停办了农业学校，将其校舍校产，和所有图书仪器等项，一概拨归私立东陆大学。同时停办了工业学校，也将所有仪器标本，一并拨归私立东大。对公共教育事业及其款产，不但毫无保障，反而

有所侵削。当时教育界痛感走投无路，呼吁无门，唯一希望，只有寄托于政局之转变。1927年，云南发生二·六政变，推倒唐继尧，改组省政府。保障教育经费并实行其独立的要求，就在教育界有了思想准备，由积极酝酿，形成实际行动。各中小学校教员，曾以多月欠薪不发，生活无法维持，相约联合起来，去到财政司集体索薪。包围司长陈价，坚持不达目的不止，终于由陈价负责，向富滇银行借款数千元，分发各校，把索薪运动，暂时应付过去。大家认为索薪并不根本解决问题，就趁龙云这年9月，在五华山上台——代理省主席，推派代表，请愿呼吁，要求教育经费，由财政收支划拨出来，实行独立。龙云当时正在忙于进行内战，政权尚未巩固，财政金融，两俱濒于绝境，为了一时权宜应付，并想借此收揽人心，就在1928年12月8日省务会议上，提出通过自1929年（民国十八年）1月起，省、县教育经费，一律实行独立的决议，并指拨财政厅所管卷烟特捐，作为省教育经费独立专款，交由教育厅商同教育界自行管理收支。当时卷烟特捐收数，根据报解财政厅年额为旧币三十六万元，教育厅所提常年支出概算，其金额约与此数相当，独立案就在这样两不相亏的基础上定了下来。龙云曾于事前和我商量（我当时兼省府秘书长），认为教育界要求正当，不能置之不理。为了杜绝今后麻烦，不如分给一点财产，让它细水长流，自立门户，表示政府对教育的关心。卷烟特捐收入，为数无多，军政费并不取给于此，划充教育经费，落得做个人情。商定之后，案就由我手拟，作为龙云主动提出，付之实行。这样做法，一方面响应了国民党的政纲号召，另一方面也满足了教育界的迫切要求，在军事倥偬之际，还有这样重视文教的措施，不但受人称道，也是自命得计的。

### 三、经费独立的专管机构及其分工组织

教育经费实行独立收支，自需设立管理机构，专司其事。由于事属创举，并无前例可循，只有着手试办，摸索前进。1929年3月，最初成立的专管组织，象征所谓“三权鼎立”，设教育经费委员会，为最高筹议及支配机关，属于立法性质。设教育经费管理处（初设处长，后改委员制），为征收及保管机关，属于行政性质。设教育经费稽核委员会，为监察审计机关，属于司法性质。三个互相牵制而又组织庞杂的机构，分头开会办事。实行为时不久，感觉诸多不便，窒碍丛生。厅长卢锡荣随于这年7月，辞职远行，是否由于经费管理上有困难，不得而知。我于这年（1929年）9月，接任教育厅长，到下不久，即认为教育经费的专管机构，有必要加以改组。就向教育经费委员会，提出调整组织建议，主张对教育经费应切实保障其独立，并励行添筹其来源。理由是独立由于群策群力，力争而来，得之实属不易。倘因管理不够健全，事权不够集中，让财政机关有所借口，取消独立，那就要回复过去伸手讨饭的日子，未免影响太大。因此，建议改进现有组织，使其事权分明，工作敏活。如教育经费管理处采用委员制，意在互相监督，防止舞弊，用意未尝不善。但职责不专，遇事互相推诿，不免影响办事效率。主张改处为局，行局长制，由专人专职负责。所持表面理由是加强体制，以利征收对外，因原来就叫特捐局。实则我内心上认为委员制不好控制，不如改为局长制，才便于监督掌握。又如教育经费委员会，有最高筹议及支配权，遇事都要教育厅请命而行，有点类似太上机构，不免影响行政体制。因此建议，把筹集监察审计之权责，属于教育经费

委员会，把征收保管支配之权责，属于教育厅，并把经费管理局，隶属教育厅直辖。委员会经过慎重商讨，同意了我的调整意见。此后就实行分别改组：设立教育经费管理局，专管征收、出纳、保管、岁计事务。关于教育设施计划及经费支配概算，由教育所负责呈准省府办理。关于筹集监察审计事务，由教育经费委员会负责办理。其具体分工组织如下：

一、征收：其对象为卷烟特捐，教育公产租金（原由各学校及教育机关所有收益的房屋田地，概行集中管理，将其收益，列入正项开支），南防教育专款（1932年起征。原为新三成锡税，作为建水、蒙自、石屏三县县立初中的部分经费。三县县中移归省办后，改为专款），漏捐罚金等，由管理局负责。

二、保管：契据证券及征收未解之款，由管理局负责保管。管理局各项解款，省府及教育部补助费，银行存款利息（列入正项收支），由金库负责保管。

三、出纳：由金库根据支付命令，发领经费。

四、岁计：由金库根据年度经费收支实数，办理岁入岁出决算。

附注：金库系改组后增设，办理经费出纳，现金保管及岁计决算。业务和管理局不同，地位与管理局并列。为节省经费和便于联系起见，与管理局合设，并由管理局正副局长兼金库正副主任。

五、支配：各单位经费，向教育厅请领。由厅审查后，报经省府核准，填发支付命令，送请省府钤章，交由金库照发。

六、筹集：关于卷烟捐率的规划和变更，由教育经费委员

会议决，转所呈准省府实行。关于公产收益的整理和现款的存放（银行），由会议决报所转行（不须呈准省府）。

七、监察：由教育经费委员会，对管理局、金库、南华烟草公司的现金出纳、银行存款、收支帐目、契卷保管、实物折价，逐周派员前往，实行监督检查对。并由教所派稽核员，逐旬赴金库查核帐目。

八、审计：经、临各费开支，均由承领单位，依期造具计算，送所核转教育经费委员会审查，再报省府核销。

关于教育经费收支过程的互相制约关系，规定如下：

1、管理局征收所得现款，限于当日存入指定银行，每届月终，将现款及其存息，如数报解金库。

2、监制特捐印花，由所、会、局三方会同办理。

3、金库收到各项现款，限当日存入指定银行，库存现款不得超出二百元。

4、经费支配，由教所依照呈准定案办理，并对省府（后来设了审计处）负责报请核销。各单位开支经、临各费，由各该单位经费稽核委员会审查盖章，再送所转会报核。教费委员会对各单位所报计算书表单据，发现有错误及疑点时，加以剔驳或转所令行查复。

如上所述，互相制约关系，规定似属严密。但这样是否就可以防止贪污，堵塞漏洞呢？我的经验是，专靠制度不行，主要还是看人说话。管理局定得有年终提奖办法。每届年终，准由征收所得提奖百分之一（二十六年度奖金，约计新币二万多元），一方面鼓励长收，另一方面可资养廉，年终提奖办法，是起到防止贪污的一定作用的。其分驻各地的稽征员司，人数多而流品杂，可能发生舞弊卖放情事，但一经发现，就由他的

上级查明直接加以处理。我直接监督对象，只限于管理局长，及各单位主管。历任正副局长，如丁绩、杨士敏、张培光、杨家凤、何作楫、马镇国等和我的相处关系，一方面是互相信赖，另一方面也彼此有所忌惮（原来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宗派矛盾）。他们在管理局任内，我相信在互相制约之下，是没有什么情弊的。只是我倒有过公开舞弊，也即变相贪污的事实：1934年2月，我辞职下台，龙云派我出省考查，曾以考查旅费为由，转令从教育经费项下，发给我十万元的旧滇票，这不就是很大的舞弊。“法之不行，自上犯之”，互相制约作用，就此可以想见。

#### 四、卷烟特捐和南华烟草公司

卷烟特捐，是教费独立专款，也是主要收入来源。为了增多收入起见，自须调整捐率同时严防偷漏。以调整捐率说，财所原定捐率为值百抽三十五，负担已属不轻。但从消费市场日益增长的情况估计，其中大有调高捐率余地。原日抽捐办法，系属从价征收。由于云南币值逐步跌落，烟价随时看涨，从价征收，标准难于确定，估计比较麻烦，经手员司容易上下其手。当即提经委会议决，将征捐办法，改为从量分等征收。把纸烟为分四等，甲等每十支征捐三角（新滇币），乙等二角，丙等一角，丁等六分。于从量征收之中，又分等调高捐率，还是带有从价性质。经呈准于1930年1月实行。办了一年，捐收颇有起色。但发觉原定分等，缺乏弹性，诸多不便。又提出经委会多次集议，决定按照成本高低、品质优劣、批发利益、另售利益、制造处所、印花购贴的便利各点，改订纳捐标准，呈准省府，于1932年1月实行。新订标准，是在原

定四等之中，再分为十六项，以十支为单位起征。第一项征率一分。从第二项到第十项，每项递增一分。十一项到十三项，每项递增二分。十四项定为征率二角。十五项到十六项，从二角起，每项递增五分。第一项如仙岛牌，第十六项如司令牌等（记忆如此，可能不准确）。以防偷漏说，纸烟来源大宗，系经滇越铁道入口运进，稽征并不困难。但发现有的商人利用邮寄包裹，夹带纸烟，分寄各县，希图偷漏。因由管理局派员常驻宜良、开远、个旧等处，检查邮包。其腾冲、保山等处，则委托县长代办检查。又发现由昆运往外县纸烟，每多不贴印花。曾由所通令各县，如有发现，就地照章处以罚金，拨充该县教育经费。特捐征收，迭经整顿之后，由于市场繁荣，货源畅旺，税收逐年有所增长。十八年度（1929年7月至1930年6月）收数，为旧滇币一百七十二万余元，比接管前原额，约计超增五倍。二十六年度（1937年7月至1938年6月）收数，为新滇币二百三十八万余元，又比十八年度超增七倍。收数逐年递增，实为独立之初，政教双方始料之所不及。一方面大为有利于教育事业，但另一方面也引起其他机关的眼红嫉视，亟欲取消之而后快。

1930年5月，教育厅奉省府令接办亚细亚烟草公司。该公司原系商办，借口税捐增加，对于公司负担过重，无法维持为由，将其所有机器、成品、原料等项，报请省府收归官办。经省府议决，准予接收，交由教育厅，改为官办，充作教育经费。并将该公司所欠富滇银行债务二十二万元（旧币），责由教育厅分期偿还。这是由于龙云对该公司经理庾恩锡大讲交情，徇公济私，因而有此乱命。但对教育厅来说，倒是一个难题。因为卷烟特捐，只是就烟抽税，并不制烟，推销也不运烟专

卖。官办制烟业务，就要向自产成品抽税，着重税收，就要影响利润，着重利润，又不免影响税收，这样自相矛盾，委实无法兼顾。但当时教厅假如借词推卸，拒不接办，省府必然令由财政厅或建设厅接管，那就大有可能，被利用来推广销路，抵制税收，和卷烟特捐形成对抗之局，无法加以控制。结果，还是只有遵令接办，改名南华烟草公司，一方面勉强维持其生产，一方面以捐率控制其推销。由于所制纸烟，成本高，品质低，销路比较滞塞，不得已时，又只有减低税捐，加以维持。这样自相矛盾，还是只有敷衍过去，什么国计民生，原是在所不计的。

### 五、教育经费独立收支全貌

以二十六年度为例，列为以下两个简表：

#### 甲、岁入决算简表（接实收数计列）

云南教育经费岁入数：3,437,866.33元（以新滇币为单位，下仿此）其来源为：

- 一、卷烟特捐2,382,217.64元
- 二、公产收益及存款利息125,162.55元
- 三、南防教育专款130,534.82元
- 四、杂收入62,663.87元
- 五、教育部补助费412,290.45元
- 六、省府补助费325,000元

就中卷烟特捐收入一项，占全部岁入百分之六十九强。教育部补助费，系补助边疆教育、国民教育。省府补助费，系补助国民教育和云南大学。

#### 乙、岁出决算简表（接实发数计列）

云南教育经费岁出数：2,314,062.72元

一款：学校教育费1,200,008.93元。其中分为：

- 一项：大学教育费165,395.80元
  - 二项：中学教育费486,347.34元
  - 三项：师范教育费208,834.47元
  - 四项：职业教育费150,753.48元
  - 五项：小学教育费69,181.24元
  - 六项：中等学校教职员年功加俸24,026元
  - 七项：中等学生奖学金15,472元
  - 八项：师范生膳食津贴54,628元
  - 九项：县立、私立中学补助25,496元
  - 二款：边疆教育费450,078.97。其中分为：
    - 一项：省立边疆各简师学校经费108,983.84元
    - 二项：边疆简易师范生膳食津贴、奖学金、制服费75,987元
    - 三项：省立边疆小学经费126,890元
    - 四项：边疆小学生科类费、制服费30,962.95元
    - 五项：边疆小学卫生费2,500元
    - 六项：边疆教职员年功加俸11,866.43元
    - 七项：临时费92,888.75元
  - 三款：国外留学国内升学各费49,335元
  - 四款：社会教育费138,513.40元
  - 五款：教育行政费152,486.09元
  - 六款：临时费326,630.33元
- 除收支两抵外，本年度结存123,807.61元。

## 六、历年积累的使用问题

由于特捐收入逐年增加，除经常开支外，历年都有积余。

1936年积存累计，约为新币三百余万元。龙云根据我在省府会议上口头报告，为之惊异。当即提议，以财政厅运用财政资金大有可为为例，主张教育厅也将此项积累，来搞企业投机活动。我说，教育机关性质，只合在教言教，不合搞企业投机，教育经费积余，也只合用于教育建设事业。龙云当即改变主张，旧案重提，要把新建学校区的计划，立即付之实行。所谓学校区建设计划，是把几所原在城内规模较大的中等学校，通通搬出大西门外，分别建筑新校舍，以便腾出城内原址，作为市政建设之用。理由是：学校占用城内旧有衙署庙宇，不但房屋不适于用，而且年久失修，破烂倒塌，每年都要消耗岁修巨款。学校在城，对于学生训管，也有许多不便。当即在会议上决定，将教育费历年积余，指定作为学校区工程建设专款，委派军需局长段克昌，会同教育厅，组织工程监督处，督饬学校校长，分头勘定地点，发价征收应用，并按照学校规模，呈核设计方案，以便招工庀材，尅日着手兴建。又将民政厅原在大西门外胜因寺旁，新建省立医院房屋，照原造价让售与教育厅，指定作为省立师范校舍，以便早日将光华街旧督署房屋腾出，另作别用（腾出之后，于1945年兴建志公堂，责成市政府，修筑云瑞东、西两路。准其将路旁余地，变价出售，以作路款。教厅争得云瑞西路地皮，照市府定价出售，约计得款法币三千多万元，分发省立中等学校，作为临时充实费）。教厅奉令之后，旋即会同军需局长，召集有关校长，开会筹商进行。当以业务繁重，须有专人负责，因在工程监督之下，设工程处，以李立藩兼任处长（李系省师校长，嘱即移入新校舍，常驻办公），以魏章叔（其后为王伟）任工程师，负责审查设计方案。另设会计室，以马镇国兼室主任，负责审核支发工款、

地价。又于各校设验工购料委员会，以教费委员会常设委员，及各校主要人员兼任委员，以便分头负责监修。业务这样复杂，人事也出于临时搭配，虽有工程处之设，还是由教育所总其成，由各学校分其责。段克昌主要代表龙云，参与其事，监督进行。当时昆明还没有建筑公司之类，对工程投标承揽，由军需局及各学校负责介绍，具有使用担保和工程经验的大揽头，各别开具造价估计单，由工程监督，和各校校长，在工程处开会，详加审核，共同决定。由于工程浩大，施工初期，多由几个大揽头分包工程一部，以及合包全部。抗战后期，才有外地来昆的建筑公司，前来投标承包。工程进行顺序：以工校开工最早，同时添建师校教室及其他房屋（因原系医院建筑，不大适用）。其次为农校，建筑规模及工程，都比工校为大。再其次昆华中学和女中礼堂，系在抗战后期，敌机轰炸比较弛缓时，始行开工。每一工程单位，都要费时二、三年才能完工。1939年，各学校疏散外县，并不亟于应用新校舍，对于监修任务，也就不免有所松懈。工程远至抗战后期，包价越来越大，但还是照案进行，不能歇手。一则是对于各学校新建校舍，不容有所偏枯，再则是为了工款保值，有钱不用，钱就会更不值钱。全部工程造价，约合新币二百七、八十万元（数字出于记忆，当以档案为准）。

抗战期间，法币越来越多，充斥市场，不断贬值。地方发行的新滇票，也被迫停止兑现，以二抵一比率，和法币合流。从而引起拥有存款者的极度恐慌。随之就有大量游资（多系军政界领存款项）不断抛入市场，以保值为借口，从事商业投机活动。1940年上半年，教费管理局副局长马镇国，曾一再向我建议，将待支工款以及库存余款，开办教育银行，仿照兴文银

行办法，加以运用。我对他大打官腔，推口说只能在教言教，不合搞营利投机活动；现存工程专款，用于学校建筑，也有保值意义。并说，我们有烟捐在手，可以水涨船高，不怕通货贬值（彼时滇越铁路还未中断）。到了这年9月，日寇进占越南，铁路货运不通，纸烟来源奇缺（只有少量偷运入口），我才暗中有些着慌。不过还是认为投机渔利，风险太大，我自己没有那个本事，也不愿假手于人，免得将来弄到不可收拾，还是情愿抱着金碗讨饭吃。但在我内心上也有一些傍徨动摇，并不怎么坚持定见。教费管理局长杨家凤，看到市场上教育用品奇缺，认为事关教育，又有余利可图，主张由他亲赴印缅，采办教育用品，回昆销售。我终于为他所动，让他拿了八十多万元去做本钱。但年终结算下来，帐面上赚了钱，币值上吃了亏，我认为投机没有意思，还是囑杨收手了事。

## 七、税源中断和通货贬值影响

卷烟包括纸卷烟和叶卷烟两种。以纸卷烟是大宗消费品，也是特捐征收的主要对象。叶卷烟销数，微不足道，只是聊备一格。云南卷烟特捐，历来全靠滇越铁路，进口舶来纸烟，取给税款。所谓舶来纸烟，又分外产、国产两种。外产纸烟，主要是英美烟草公司出品，系属进口大宗。国产纸烟，有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出品，上海美丽牌等出品，也靠滇越铁路贩运进口，其销路不及英美烟。本省自产纸烟，只有南华公司出品，但产量及销数，均极为有限。总起来说，特捐税源，主要依赖由铁路进口的舶来纸烟。在1939年以前，由于市场消费日益增长，进口货源异常畅旺，因之税收逐年大量激增。1940年9月，日寇占领越南，滇越铁路交通断绝，舶来纸烟，只有零星少量偷

运进口，税源因之火为枯竭。教育经费骤感致命打击，根本无法善后。教费副局长马镇国又来向我进言，只有改行纸烟专卖一法。我说，专卖是财政所的职权，教所把卷烟特捐作为独立收支，影响财政统一，已经啧有烦言。改行专卖，必然受到反对，不能通过。即使办起专卖，还是要靠进口纸烟，但来源现已中断。在本省自产自销纸烟，业务范围太大，所需时间太长，实属缓不济急。为今之计，只有暂时靠吃老本过日子（当时教费金库还有不少积余）。马劝我还是开办教育银行，弄些钱来维持开销。我还是老打官腔，不予同意。我当时暗中已有打算，到了万不得已时，只有向政府公开说明税源中断，事出有因，并且借口以公济公，向富滇银行借款过日子，过得一天算一天，等到抗战胜利再说，但这只是我肚皮里的背时主意，时机未到，当然不便向人透露。马屡次建议，原是为了挽救教费危机。见我始终不为所动，而又一筹莫展，他认为前途无望，也就自谋出路，辞职他就。

在教育经费支出方面，由于不断受到通货贬值，物价上涨影响，事业效率和服务精神，不免大为减退。教职人员，由于生活待遇日益清苦，主管机关又无法以善其后，纷纷改业他就；留校坚守岗位的只有靠改领公粮过日子。十多年来一帆风顺的教育经费独立收支，就在税源中断，通货贬值不可抗力的影响下，根本动摇起来。我完全穷于应付，只是借酒消愁，徒唤奈何，各种困难，虽然没有向人开口，但实际情况，是无法掩饰得了的。

## **八、省府改行纸烟专卖取消教育经费独立**

1940年冬天，我因患肺炎请假养病，约有半年光景，没有

出席省府会议。1941年5月某日晚上，突接龙云亲自打来电话，说纸烟来源中断，卷烟特捐，已经办不下去，决定取消特捐，改由财政厅实行纸烟专卖。以后教育经费，改由财政厅按月支领，叫我安心养病，明天即有正式命令到厅。这对我突如其来，等于晴天霹雳。我想由于历年税收畅旺，让教育方面坐护巨资，已经占了多年便宜。又由于我独断专行，铺张门面，不受经费掣肘，把教育部门俨然形成“独立王国”。龙云利用卷烟税源中断，趁机下手，取消教育经费独立，一方面恢复了财政上的统收统支，同时也加强了独裁统治，因而对我事前商量，骤然来个断然措置。我若抗不奉命，据理力争，但是税源无着，争来也无济于事。我若因此告退，又感走投无路，对于高官厚禄，还是舍不得丢。从我个人利害打算，不如将计就计，对人对事，借此找个下场。因此我就奉命惟谨，将卷烟特捐结束，由财政厅改行纸烟专卖，让教育界又回到从前领款过活的日子。云南教育经费的独立收支，历时十二年之久，就这样结束了。

1965年6月16日